**2019年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资金**

**使用分配方案的建议**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上级关于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要求，我中心积极推进黄塘河、周溪河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程。经分析论证，黄塘河整治总投资 25697.17万元，其中河道清淤部分1322.29万元，污水处理设施部分24374.88万元。周溪河整治总投资32815.67万元，其中河道清淤部分1420.91万元，污水处理设施部分31394.76万元。目前2个黑臭水体整治工程已到位各类资金14179.98万元，其中：①、2016年粤东西北地区新一轮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资金450万元；②、2018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527.31万元；③、市级2018年城建计划资金536万元；④、梅州市政府与粤海水务集团的增资扩股资金12666.67万元。

二、资金分配及使用计划

根据广东财政厅文件《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工[2018]284号），提前下达梅州市本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资金4991万元。根据工程现有资金情况，以及按照上级资金占总投资(不得超过总投资40%)比例要求，作如下分配建议：黄塘河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程分配2191.90万元（其中河道清淤部分分配500万元；污水处理部分分配1691.90万元）。周溪河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程分配2799.10万元（其中河道清淤部分分配500万元；污水处理部分分配2299.10万元）。计划黄塘河、周溪河污水处理部分分配资金于2019年12月前使用完毕，河道清淤部分分配资金于2019年10月前使用完毕。

1. 项目效益

黄塘河、周溪河黑臭水体整治工程的实施，对改善水体黑臭状况，提高梅州城区的污水处理能力，降低城区各污水处理厂运行压力，增加污染物去除总量，对保护梅江及周溪河、黄塘河流域水环境，改善城市居民人居环境起到重要作用。

梅州市城市供排水中心

2019年5月31日